

关于 2011 年第一次全国出国培训 备选人员外语水平考试 (BFT) 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外国专家局培训中心 BFT 考试办公室的函, 经省外国专家局同意, 现将我省 2011 年第一次全国出国培训备选人员外语水平考试 (BFT) 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对象

(一) 执行 2011 年度国家外国专家局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审批出国培训项目的出国培训备选人员;

(二) 拟通过国家外国专家局和省外国专家局渠道选派出国培训的人员;

(三) 已通过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 希望取得 BFT 高级证书的人员;

(四) 参加中国人民银行金融专业英语证书考试 (FEET) 合格, 希望取得 BFT 证书的人员;

(五) 参加国家审计英语考试 (AET) 合格, 希望取得 BFT

证书的人员。

(六) 申请到荷兰社会科学院 (ISS)、荷兰国际航空与地球科学研究学院 (ITC) 学习, 需要通过 BFT 高级考试的人员。

(七) 根据外专发[1999]154 号文件关于短期出国培训人员需参加 BFT 初级考试的规定, 45 岁 (含 45 岁) 以下短期出国培训人员都必须参加 BFT 初级考试。

(八) 其他希望检测外语水平的人员。

二、考试语种和科目

考试语种为英语, 包括笔试、听力和口试三个科目。

三、考试级别

英语考试分中高级和初级两种。中长期出国培训人员需参加中高级考试, 并达到高级要求; 短期出国培训人员需参加初级考试。

四、报名办法及材料

(一) 培训项目备选人员由各市外专局 (引智办), 省直各部门, 各大企业统一组织报名, 其他人员可自行报名。

(二) 参加 BFT 考试的考生, 应填写《全国出国培训备选人员外语水平考试 (BFT) 报名表》(式样附后)。

(三) 报名须交近期一寸免冠照片两张 (供报名表、准考证用), 照片背面请注明姓名和单位, 未合格人员照片不再退回。

(四) 按照省物价局、财政厅鲁价费函〔2005〕30 号文件和国
家外专局培训中心有关规定, 考生需交报名费 200 元, 外地考生另

交邮寄费 15 元；凡经单位同意报考的考生，其报名费、差旅费可予报销；因故不能参加考试者，不退还报名费。

（五）报名时间截止到 2010 年 12 月 8 日，请于此日前将报名表、身份证复印件、照片和报名费一并送（寄）至山东师范大学 BFT 山东考试培训中心。

五、考试日期和地点

考试日期：2011 年 1 月 15 日（星期六）

考试时间：听力：9:00—9:30

笔试：9:30—11:00

口试：13:00 开始

考试地点：山东师范大学 BFT 山东考试培训中心

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 88 号山东师大院内田家炳教育书院七层 4716 室 邮编：250014

电话：0531-86180084，86180085 传真：0531-86180084

参加考试的考生，请于 2011 年 1 月 14 日到考点看考场，1 月 15 日持准考证和本人身份证参加考试。

附件：全国出国培训备选人员外语水平考试(BFT)报名表(可复印)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日

附件:

全国出国培训备选人员外语水平考试 (BFT) 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语 种	语	级别	中高/初级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照 片
文化程度		所学专业					
所在单位			职 务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应试科目	听力		笔试		口试		